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**

**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**

1、收支总表

2、收入总表

3、支出总表

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，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，也许公开空表。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管理保护韶山革命纪念地国有森林资源，绿化美化核心景区环境，管理维护核心景区卫生及其设施设备，对外承接园林工程和花卉租摆业务。

1. **机构设置。**

依湘编办函〔2009〕69号和依湘编办〔2014〕81号文件，单位性质为湖南省韶山管理局直属独立核算、财政差额拨款的副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，核定编制29名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湖南省韶山管理局园林环卫管理处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66.9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0.62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38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48.33万元。**收入较去年增加44.03万元，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34.3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增加10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增加68.33万元。**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23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66.9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673.95万元，社会保障支出53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40万元。**支出较去年增加44.03万元，主要是一般服务支出增加101.03万元，农林水支出减少60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3万元。**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66.95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3.95万元，占87.87 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万元，占6.91 %；住房保障支出40万元，占5.22 %；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766.95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23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（增加或持平）0万元，下降（上升）0%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23年本单位行政事业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23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21年持平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23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召开 0会议，人数 0 人，内容为无；培训费预算 0 万元，拟开展 0 培训，人数 0 人，内容为无 ；拟举办 0 等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经费预算0万元。

（注：三类会议、培训活动，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，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）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 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 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 0万元。

（注：如某大类无采购预算，则填“0”）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22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8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 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。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 0 辆，应急保障用车 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66.95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66.95 万元，项目支出0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